

海东市公安局

海东市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整改报告

市财政局:

根据《海东市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反馈意见》中我单位存在的问题，局党委高度重视，要求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紧紧围绕存在问题立即进行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执行

(一) 部门项目支出执行进度(含追加),不包括省级和中央资金。存在问题:海东市公安局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6,200,800.00 元,实际支出 3,332,000.00 元,项目执行率为 53.74%。满分 15 分,扣 6.94 分,得 8.06 分。

整改情况: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合理制定项目经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及时开展政府采购工作,加快项目经费执行。

(二) 省级专项资金执行进度。存在问题:海东市公安局 2024 年省级专项资金支出预算 10,000,000.00 元,实际支出

8,622,492.00 元，省级专项资金执行率为 86.22%。满分 5 分，扣 0.7 分，得 4.3 分。

整改情况：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合理制定项目经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提高年度部门项目执行率，加强会计基础管理，逐步实现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有效执行各项管理制度。

（三）存量资金管理。存在问题：海东市公安局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 0.42%，不超过 20%得 3 分；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 0.42%大于部门上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上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 0.38%。满分 6 分，扣 3 分，得 3 分。

整改情况：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完善年末结余和结转资金。

二、预算资金监管

（一）财务监管情况。存在问题：海东市公安局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各类管理制度。满分 6 分，扣 2 分，得 4 分。

整改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工作，实现财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同时加强装财专业队伍建设，加大培训力度，提升业务能力，提高资金效用。

（二）会计管理情况。存在的问题：2024 年 12 月 44#凭证，支付应急处置培训演练，后附的合同，乙方未签订日期；2024

年部分凭证中记账、审核、出纳均未签字，如 2024 年 12 月 47# 凭证。满分 8 分，扣 1 分，得 7 分。

整改情况：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加强对原始凭证的复核，根据经过审核的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

三、预算基础管理

（一）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存在问题：海东市公安局未按时报送资产年度报告、月度报表。其中：2024 年 12 月月报超出 3 天晚报送。满分 3 分，扣 1.5 分，得 1.5 分。

整改情况：进一步规范我单位的财务工作，加强单位的财务管理，保障填报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